

#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第三季度 报告

证券代码:000679 证券简称:大连友谊 公告编号:2019-040

### 第一节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熊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娟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娟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74,770,605.15	5,387,735,324.06	-1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4,288,150.50	956,209,048.50	-16.16%
营业收入(元)	163,557,504.89	580,693,032.74	-2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345,695.16	-141,980,956.16	1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0,359,294.30	-144,613,608.67	-1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20,912,808.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9	-0.2626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9	-0.2626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4%	1.98%	-16.4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572,371.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544.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712,963.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44,008.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66.87	
合计	23,586,679.4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5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武汉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06%	100,000,000
夏晖	境内自然人	2.02%	7,210,000
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6,660,000
梁宇生	境内自然人	0.67%	2,375,500
乔宏	境内自然人	0.65%	2,299,265
陈海亭	境内自然人	0.41%	1,464,600
李强	境内自然人	0.36%	1,291,421
王长强	境内自然人	0.36%	1,282,639
唐建刚	境内自然人	0.36%	1,27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武汉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夏晖	7,2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	6,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梁宇生	2,375,500	人民币普通股
乔宏	2,299,265	人民币普通股
陈海亭	1,464,6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强	1,291,421	人民币普通股
王长强	1,282,639	人民币普通股
唐建刚	1,2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除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熊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熊强为熊志祥之第一行动人外,公司控股股东武汉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关联方。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A股股东梁宇生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2,375,500股;A股股东王长强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282,639股;A股股东唐建刚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27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货币资金比期初减少87.31%,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本息所致。
- 预付账款比期初减少98.83%,主要为收回预付股权投资款所致。
- 应收账款比期初减少100.00%,主要为收回定期存单利息所致。
- 短期借款比期初减少56.94%,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 预收账款比期初减少28.78%,主要为公司房地产业子公司随着商品房的交付结转收入所致。
- 应付利息比期初减少40.03%,主要为偿还公司债券利息所致。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期初减少24.97%,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 应付债券比期初减少27.45%,主要为公司债券部分回售所致。
- 长期应付款比期初减少25.31%,主要为按揭支付融资租赁款所致。
- 营业收入同比减少29.09%,主要为公司房地产业子公司确认结转收入同比下降。
- 营业成本同比减少27.32%,主要为房地产业子公司确认结转收入同比下降,相应结转的成本减少。
- 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55.95%,主要为营业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 销售费用同比减少23.22%,主要为销售渠道费用减少所致。
-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125.26%,主要为公司同期所属房地产业子公司其他应收款收回,坏账准备冲回所致。
-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13677.92%,主要为公司终止收购武汉信用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到相应补偿款所致。
- 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91.70%,主要为公司同期所属房地产业子公司支付赔偿款所致。
- 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94.68%,主要为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同比减少所致。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19-088

##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创维-RCGB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维RCGB”)公告,获悉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了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7年8月29日和2018年3月20日,创维RCGB分别将378,000,000股和1206,548,508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用于创维集团发行《证券代码:007514.HK,以下简称“创维集团”》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担保事宜,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2019年9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创维RCGB解除质押本公司股份60,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0.26%。

2019年10月29日,创维RCGB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解除质押的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创维RCGB	是	60,000,000	10.26%	5.67%	2018-3-20	2019-10-29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	60,000,000	10.26%	5.67%	-	-	-

二、控股股东部分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创维RCGB、创维液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液晶科技”)为法定一致行动人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06,632,3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7.29%。其中股东创维RCGB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84,548,508股,占公司总股本

股票代码:000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19-183号  
债券代码:128067 债券简称:一心转债

##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于2019年6月25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一年期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意见。

根据上述决议,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支行签订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适用于挂钩金融衍生品的结构性存款)》,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5,0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

### 1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292.50%,主要为公司所属房地产业子公司定期存单到期回所致。

1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78.07%,主要为公司终止收购武汉信用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收回股权转让预付款所致。

2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99.58%,主要为偿还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及诉讼  
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星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向华信信托申请70,000万元贷款,期限四年,自2015年12月28日起至2019年12月27日止,还款方式为按项目销售进度按计划还款,贷款用途为沈阳友谊197-1号等,建筑面积103,100.10m<sup>2</sup>,不动产登记证明号:辽(2019)沈阳市不动产权证明第0185826号的房屋及其所占有的土地”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并办理抵押登记,同时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该笔贷款实际提款70,000万元,已偿还本金金额50,160万元。于2019年7月1日逾期借款本金9,840万元,由于该部分贷款逾期,致使剩余借款本金10,000万元全部提前到期,该部分贷款亦发生逾期,上述已发生逾期的贷款本金共计19,840万元,自2019年6月21日起至公告日,应付利息总额为211.45万元,本息合计为20,051.45万元,沈阳星狮已偿还金额为3,201万元,剩余待偿还本息合计为16,850.45万元。

2019年7月25日,广发银行沈阳分行与华信信托签订《债权转让协议》,信託受益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指令华信信托将上述贷款债权及相关权利转让给广发银行沈阳分行。现上述借款已经逾期,被告未能偿还,保证人亦未履行保证责任。由于上述案件尚未判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利润的可能影响尚不确定,公司正在积极加紧与相关债权人协商和解方案,争取尽快与相关债权人就债务解决方案达成一致意见,同时通过加快回收应收账款、资产处置等措施全力筹措偿债资金,增加公司资金流动性。

2、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  
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19年8月2日召开的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满足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保证公司稳定经营,经公司与武汉信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协商,公司拟向武汉信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30亿元的综授信额度。上述综合授信采用由武汉信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为公司及关联公司提供借款或担保、或收购公司及关联公司对外负债等方式进行,授信范围内具体使用金额、授信期限、授信利率、办理方式等由各方另行签订协议约定。同时公司及关联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款为上述综合授信项下的借款和担保提供担保及反担保措施,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部门具体办理上述综合授信的申请、文书签订等相关事宜。

3、重大诉讼事项  
大连富丽华大酒店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现为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盛发置业有限公司原为大连富丽华大酒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为对公司主营业务进行剥离,公司于2016年12月转让了大连富丽华大酒店等子公司股权,同时大连富丽华大酒店将持有的大连盛发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公司。根据公司与大连富丽华大酒店签署的股权转让相关协议约定,大连盛发置业有限公司应付大连富丽华大酒店债务合计672,786,482.93元。在签署股权转让相关协议后,公司通过大连盛发置业有限公司向大连富丽华大酒店偿还了部分借款的利息,截止目前剩余借款本金合计282,573,024.15元。2019年9月,大连富丽华大酒店将公司及大连盛发置业有限公司起诉至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公司偿还上述借款本金,同时冻结了公司部分银行账户。由于上述案件尚未判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利润的可能影响尚不确定。

4、公司债务回购  
2017年7月18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第一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7大友01,代码:114191,发行规模为60,000万元,期限为5年,起息日为2017年7月18日,兑付日为2022年7月17日,票面金额100.00元,票面利率7.50%,主承销商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2018年7月18日公司回购220,000,000.00元,票面利率调整为8.5%,2019年7月18日公司已按期支付了2018年度利息,并回购公司债券100,000,000.00元,其中因公司所属邯郸发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回现未达预期,经公司与债权人、担保方协商,武汉信用风险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代公司垫付利息20,000,000.00元,债券回购款100,000,000.00元,依据双方签署协议约定该笔资金成本为1%/a,该收费为市场和武汉信用风险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重要收费标准;且将票面利率调整为9.5%。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查询和咨询网站或披露索引
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及诉讼	2019年07月0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21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	2019年07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21;2019-032
重大诉讼事项	2019年09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34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记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熊强  
2019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19-088

##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创维-RCGB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维RCGB”)公告,获悉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了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7年8月29日和2018年3月20日,创维RCGB分别将378,000,000股和1206,548,508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用于创维集团发行《证券代码:007514.HK,以下简称“创维集团”》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担保事宜,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2019年9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创维RCGB解除质押本公司股份60,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0.26%。

2019年10月29日,创维RCGB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解除质押的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创维RCGB	是	60,000,000	10.26%	5.67%	2018-3-20	2019-10-29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	60,000,000	10.26%	5.67%	-	-	-

二、控股股东部分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创维RCGB、创维液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液晶科技”)为法定一致行动人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06,632,3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7.29%。其中股东创维RCGB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84,548,508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为55.20%。  
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创维RCGB	584,548,508	55.20%	464,548,508	79.47%	43.87%	0	0	0	0
液晶科技	22,083,862	2.09%	0	0	0	0	0	22,083,862	100%
合计	606,632,370	57.29%	464,548,508	76.58%	43.87%	0	0	22,083,862	15.44%

### 三、控股股东质押公司股票的影响

控股股东的股份质押不影响及用于满足本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亦不存在影响。控股股东创维RCGB和最终控股股东创维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被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合同条款中不存在被平仓的约定,目前也未出现,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解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1日

股票代码:000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19-183号  
债券代码:128067 债券简称:一心转债

##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于2019年6月25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一年期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意见。

根据上述决议,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支行签订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适用于挂钩金融衍生品的结构性存款)》,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5,0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本金金额合计21.27亿元(含本次)。符合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的规定。

### 八、备查文件

1、自有资金理财产品购买凭证  
2、自有资金理财产品赎回凭证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19-052

##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中国工商银行  
委托理财金额:6亿元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结构性存款、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1、2019年10月11日,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中国光大银行成功购买结构性存款;

2、2019年10月11日,公司通过中国工商银行成功购买“法人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客户专属)”。

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委托理财金额
自有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19.10.11	2020.1.11	90	3.85	20,000
	中国工商银行	法人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客户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0.11	---	---	3.2	40,000

本次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金额总计  
60,000

以上委托理财均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说明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金额未超过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

(二)产品说明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为较低风险。

(三)敏感性分析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措施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门根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适合的投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3)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